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悦来水厂三期工程

项目编号: 2016-500112-46-02-015977

建设地点: 重庆市渝北区悦来街道

验收单位: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2024年08月04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悦来水厂三期工程	行业类别	其他城建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人)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建设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2020年7月20日，重庆两江新区城市管理局下发《关于悦来水厂三期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的批复》(渝两江城管发〔2020〕227号);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8年1月~2020年12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东莞市水利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水土保持方案初步设计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重庆达源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中冶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重庆水务集团公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重庆隆湖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第二十七条、《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督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和《重庆市水利局关于转发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渝水〔2017〕255号)等有关规定,2024年8月4日,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悦来水厂三期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水保编制单位、监测单位及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等公司代表,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并由建设单位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代表作组长。

验收组实地察看了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建设情况,查阅了《悦来水厂三期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等相关资料,听取了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有关情况的汇报,经过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 项目概况

本项目位于重庆市两江新区悦来中心校东北D46-1/01U11G2地块,行政区划属于重庆市渝北区悦来街道,建设性质为新建项目,总占地面积17.68hm²,其中永久占地面积12.58hm²,临时占地面积5.10hm²。建设内容主要由厂区工程和取水工程组成,厂区工程主要包括净水处理构筑物、泥砂处理构筑物和生产性构、建筑物等;取水工程按80万吨/天土建规模实施,取水工程包括取水口、自流引水管、取水头部、取水泵房。项目建设构筑物占地面积41921.96m²,总建筑面积13259.07m²,新建车行道面积10222.9m²,建筑密度为37.74%,容积率为0.12,绿地率37.73%。本项目开挖土石方量44.15万m³,回填土石方量20.57万m³,弃方23.58万m³。已于2018年1月开工,于2020年12月完工,总工期36个月。总投资92680.09万元,其中土建投资76507.80万元。

(二)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20年7月20日,重庆两江新区城市管理局出具了《关于悦来水厂三期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的批复》(渝两江城管发〔2020〕227号)。根据本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批复,设计的整体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17.68hm²,本次验收区域为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17.68hm²。

根据本工程水土流失预测、防治责任范围以及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和防治内容,确定

不同的防治措施及布局，并形成水土流失防治体系。方案批复本次验收区域水保措施数量为工程措施：

水土保持措施主要为工程措施、植物措施和临时措施，主要工程量包括以下内容。

1、厂区工程防治区

工程措施：主体设计雨水管网 1123m，植草沟 1978.06m。

植物措施：主体设计实土绿化 21125.7m²，平台绿化 15519.4m²，边坡绿化 20858.37m²。

临时措施：方案新增防雨布覆盖 35000m²。

2、取水工程防治区

工程措施：主体设计排水暗沟 168.9m。

3、弃土场防治区

工程措施：主体设计排洪沟 481m，排水边沟 606m，格构梁 389.86m²，消力池 1 座；方案新增土地整治 2.47hm²，场地清理 1.02hm²。

植物措施：主体设计边坡绿化 5481m²；方案新增播撒草籽 3.33hm²。

临时措施：方案新增防雨布覆盖 16000m²，临时排水沟 560m，临时沉沙池 3 座。

4、施工营地防治区

工程措施：方案新增场地清理 1.00hm²。

临时措施：方案新增防雨布覆盖 1000m²。

5、施工便道防治区

工程措施：主体设计排水边沟 623.3m；方案新增场地清理 0.55hm²。

植物措施：主体设计边坡绿化 3749.3m²；方案新增播撒草籽 0.08hm²。

临时措施：主体设计车辆冲洗站 1 座。

方案批复本项目水土保持总投资 1274.99 万元，其中方案新增投资 138.74 万元，主体工程已列投资 1136.25 万元。方案新增水土保持投资包括工程措施费 13.62 万元，植物措施费 1.78 万元，监测措施费 9.15 万元、临时措施费 51.86 万元，独立费用 40.14 万元，其中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费 22.71 万元；基本预备费 4.58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176119 元。主体工程已列投资中工程措施费 212.28 万元，植物措施费 922.4 万元，临时

措施费 1.57 万元。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2018 年 5 月，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完成的《悦来水厂三期工程施工图设计》中，有水土保持措施设计。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本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由建设单位委托重庆达源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开展。根据实际建设情况，主要采取调查监测的方法。总体而言，工程水土保持措施目前稳定性良好，运行正常，能较好满足水土流失防治的要求，本工程三色评价综合得分为 90 分，监测成果评价为“绿色”。本工程水土流失控制效果满足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的要求，基本达到了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和批复文件要求以及国家和地方的有关技术标准。

（五）竣工验收报告编制情况

项目建设单位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委托重庆隆湖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悦来水厂三期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并于 2023 年 4 月自主组织开展了对悦来水厂三期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报告编制人员通过现场调查、资料收集及数据分析等方式，编制完成了本验收报告。报告中认为本工程基本完成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任务，水土保持投资较好落实，已完成的各项工程质量总体合格。水土保持设施总体上符合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技术标准规定的验收条件，达到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的要求，通过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中确定本次验收区域实际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17.68hm²。工程实际完成的水保持工程量和投资进行了统计，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落实了各项水土保持防治措施。水土保持措施主要为工程措施、植物措施和临时措施，主要工程量包括以下内容。

1、厂区工程防治区

工程措施：主体设计雨水管网 1123m，植草沟 1978m。

植物措施：主体设计实土绿化 21125.64m²，平台绿化 15519.35m²，边坡绿化 20858.36m²。

临时措施：方案新增防雨布覆盖 35010m²。

2、取水工程防治区

工程措施：主体设计排水暗沟 169m。

3、弃土场防治区

工程措施：主体设计排洪沟 481m，排水边沟 606m，格构梁 389.90m²，消力池 1 座；方案新增土地整治 2.47hm²，场地清理 1.02hm²。

植物措施：主体设计边坡绿化 5481m²；方案新增播撒草籽 3.05hm²。

临时措施：方案新增防雨布覆盖 16000m²，临时排水沟 555m，临时沉沙池 3 座。

4、施工营地防治区

工程措施：方案新增场地清理 1.00hm²。

临时措施：方案新增防雨布覆盖 1000m²。

5、施工便道防治区

工程措施：主体设计排水边沟 623m；方案新增场地清理 0.55hm²。

植物措施：主体设计边坡绿化 3749.27m²；方案新增播撒草籽 0.08hm²。

临时措施：主体设计车辆冲洗站 1 座。

本工程水保方案确定的各项防治措施基本纳入了实施计划，本项目水土保持总投资 1242.66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 225.70 万元，植物措施 924.03 万元，临时措施 53.08 万元，监测措施 2.00 万元，独立费用 19.31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17.61 万元。

（六）验收结论

该项目实施过程中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水土保持工程质量总体合格，水土保持设施运行基本正常，另外水土保持设施的后续管理维护制度落实责任明确，保证了水土保持功能的有效发挥，永久水土保持设施总体上符合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技术标准规定的验收条件，同意悦来水厂三期工程通过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在工程完工后，建设单位将继续做好水土保持工作，同时将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工作，确保其持续、安全、有效运行。特别加强对项目区内植被生长较差的地块进行补植及养护力度，保证植物的存活率，使其充分发挥水土保持效益和绿化环境的作用。

用。建设完成后由物业单位承担后期的主要管护工作，使各项措施持续发挥最佳的防治效益。

综上可见，我单位对水土保持设施的管理维护责任已落实，能够确保水土保持设施正常运行。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备注
组长	陆正兵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经理	陆正兵	建设单位
成员	黄光庆	重庆隆湖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黄光庆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刘宇文	重庆达源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刘宇文	监测单位
	秦锋	重庆水务集团公用工程咨询 有限公司	总监	秦锋	监理单位
	王成君	东莞市水利勘测设计院有限 公司重庆分公司		王成君	水土保持 方案编制 单位
	李永建	中冶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永建	施工单位
	唐继斗	重庆市水政执法站	巴高	唐继斗	水保专家